

假户口、假身份证“大限”将至？

新华社海口2月24日电（记者 傅勇涛）公安部负责人日前表示，要用3年时间彻底解决户口和身份证信息“错、重、假”问题，实现全国户口和公民身份号码准确性、唯一性、权威性。

长期以来，一些地方公安部门内外勾结联手上演户口、身份证“变脸术”，假户口、假身份证不断被曝光，执法机关公信力面临挑战。

假户口、假身份证何以横行？清理整顿难在哪里？如何从根本上杜绝假户口、假身份证出现？

利益驱动：隐匿财产、逃避限购、超享福利

陕西“房姐”龚爱爱一人拥有多个户口和身份证件，让人咋舌。无独有偶，江西、安徽不久前非法户口中介买卖“幽灵户口”，一些中介人通过公安部门“内部人”制作“户口”“身份证件”。

不仅如此，一些涉案落马的政府官员，比如安徽省凤阳县原公安局长陶勇、山西运城市原纪委干部张彦、广东汕尾原烟草局长陈文铸，也都拥有双重户口和多个身份证件。

这么多人扎堆做起户口、身份证件的文章，究竟为哪般？记者梳理一下，主要包括以下几种情况：

——隐匿非法收入和财产。利用假户口、假身份证件在银行开设账户，为非法资金躲避银行监管提供便利，使洗钱、受贿等非

法行为的查办难度加大。

——逃避各地房地产限购政策。不少大中型城市推出楼市限购令，一些人违规办理多个户口、身份证件，钻限购政策的空子，购置多套房产，躲避身份核查。

——在上学、就业、医保等方面享受社会福利。假户口为孩子上名校、在户籍所在地就业、城市医保报销等提供了便利。

海南川海律师事务所主任赵建平说，由于存在利益输送，一些民警在拿到好处之后便大开制度闸门，违规为他人办理假户口；而那些挖空心思办理假户口得逞的人，往往通过假户口牟取非法利益。两者的行为最终伤害了法律尊严和公共利益。

办理难度：“市县公安局长、分管副局长签个字就能办”

转迁、落户、办理身份证件都需要工作单位、街道社区居委会、派出所、公安局等部门审核，在普通人看来十分繁杂而又严肃的事情，为何对个别人却易如反掌呢？

“没什么难的，市县公安局长、分管副局长签个字就能办理户口。假户口现象折射出一些基层公安部门户籍管理的混乱。”海南省公安厅的一位内部人员告诉记者。

记者采访了解到，出现假户口主要有两种情况，一是办户口、身份证件的申请人提供虚假材料，公安机关审核不严格，形成漏网之鱼；另外一种是申请人和公安机关户政人员内外勾结、弄虚作假。

“从一些案例来看，第二种情况居多，一些基层公安部门户籍管理还是不够严格。”海口市公安局的一位户籍民警说，户口迁转、登记、身份证件制作等过程中人为因素太多，个别派出所所长、基层公安部门负责人因人情关系和“好处费”，对户口材料审批不严格。

“其实，户籍本身只是统计人口的管理手段，不应与利益纠缠在一起。如果不与利益纠缠在一起，它便只是一个管理工具，也就不会引发多户籍的现象。”赵建平说。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教授王太元表示，滥用户籍现象的原因之一，就是“政府过度地用户籍，身份这些公共信息管理手段来限制人口流入、分配紧缺资源、赋予特殊权益。”与此对应，公众会为了在读书、就业、住房、社会福利等各方面获取更多利益而“巧立名目”，“生发立户、分户、迁出、迁入、结婚、离婚等各 种行为。”

王太元认为，自上而下多层次的不尊重、不遵守甚至滥用，是户籍管理的最大危机。违法犯罪者利诱或者威逼管理户籍的工作人员渎职，管理户籍的工作人员贪图私利、渎职枉法，也是户籍管理之乱的原因。

对于安徽、江西“幽灵户口”、身份证件案件的查办，从初步通报情况来看，不法分子买卖户口确实存在，公安内部存在害群之马和腐败现象的问题也开始浮出水面。事实上，按真程序来建假户口，能做到这一步的，只能是隐藏在公安机关的“内鬼”。

监管治理：技术上完善，法律上强化

“假户口、假身份证件的症结在于腐败，在于知法犯法，如果没有经办人、审批人徇私枉法，假户口就很难出现。”吉林省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所长孙志明说，正是因为户籍管理与权力和利益紧密联系，诱使不少人铤而走险。

“从法律上，一方面可以强化伪造、编造证件的法律责任，另一方面应该强化对行政行为的监督。”赵建平说，如果存在不法行为，轻则行政处罚，重则党纪政纪甚至是刑事处分。

“户口、身份证件管理自由裁量权过大的问题应得到重视。”海南中邦律师事务所律师张孝民认为，现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规定过于滞后，给个别人钻漏洞提供了可能。他建议加强户籍立法，推进户口管理的法制化。

一些基层民警建议，户籍、身份证件管理也应该在技术上不断完善，二代身份证已经做了尝试但远远不够，建议实现民政、公安、医院、银行等部门的共享，这样就能使个人的户籍信息、房产信息和信用信息等“如影随形”，也能有效解决当前社会管理中的许多问题。

据了解，全国公安机关正在加快推进人像比对系统建设。目前，全国已有16个省区市完成了省级人像比对系统建设并投入使用，另有4个省开始试运行，通过比对发现、注销重复户口43.1万个。

有调查称一成家庭拥超六成财富

专家解读：家庭资产差距已有所下降

新华社成都2月24日电（记者 陈地）吴晓颖）近日，西南财经大学中国家庭金融调查与研究中心在“2014中国财富管理高峰论坛”上发布报告。报告指出：2013年资产前10%的中国家庭占有60.6%的资产，同2011年相比下降了3.3%，基尼系数由0.761下降到0.717。这一数据总体表明近两年来中国家庭资产差距有所下降，但低收入人群对房产的过度依赖或许会成为未来的潜在危险。

中国家庭金融调查与研究中心主任甘犁介绍，此次调查历时近一年时间，是从全国除新疆、港澳台地区之外的29个省区市随机抽取262个县、区，再从每个县、区中抽出4个社区，根据每个社区规模抽选出20至50户家庭，共计选取了28000户中国家庭作为调查样本。再由西南财经大学派出的1600名学生奔赴这28000个家庭进行上门调查，问题涵盖了家庭总资产、资产构成、人均收入等1100个问题。

甘犁介绍，此次调查是目前非官方采集样本最大的一次，从去年夏天得到原始数据，花费了近半年的时间分析、整理数据，最终得出的报告是能够比较真实、客观反映中

国家家庭资产状况的。

甘犁告诉记者，此次调查结果表明，中国家庭资产差距有所下降。“代表资产差距的基尼系数全世界是0.8，中国是0.717，这一点中国是低于世界平均水平的，这主要是由于在中国不管是富人还是相对的低收入人群，往往都拥有属于自己的房产，而这两年房价涨幅较大，从而使得家庭间资产差距有所下降。”

甘犁解释，对于低收入人群来说家庭资产最重要的往往就是房产，而对于富人来说，家庭资产里除了房产还有金融资产、工商商业资产等其他资产，但其他资产相对于房产来说涨幅较小，因此富人家庭的总资产涨幅低于低收入家庭，从而使得中国家庭资产差距总体下降。

“家庭间资产差距下降是好事，但与此同时对房产的过度依赖也伴随着一定的风险。”甘犁说，“很多老百姓看到房价涨得厉害，感觉自己也变得有钱了，但是穷人家对房产依赖过高也是十分危险的，一旦房地产出现泡沫，这对低收入家庭的打击将是毁灭性的。”

武汉投入9.5亿元更新公交车

黑烟“黄标车”将退出市场

新华社武汉2月24日电（记者 李劲峰）武汉市今年将投入9.5亿元，用于更新和新增环保车辆1300多台，使全市冒黑烟的“黄标车”基本退出市场运营，减少尾气污染排放。

记者从武汉市公交集团了解到，武汉市内7000多辆公交车中，污染物排放达不到国Ⅰ标准的汽油车和达不到国Ⅲ标准的柴油车（俗称“黄标车”），曾达3000辆。由于其马力大、使用频率高，其排放量是私家车的10倍以上。

2012年，武汉市启动实施三年淘汰公

交黄标车计划。今年作为最后一年，武汉市将投资5亿元用于更新1000台空调公交车，使冒黑烟的黄标车基本退出历史舞台。同时公交集团还将投资4.5亿元，增加300台新能源车。届时公交集团所属车辆中，燃气车、天然气车、混动车、电动车等环保车型所占比例将超过50%。

此外，武汉市新购车辆将实现“小型化”：车身长度由原来的12米，缩短为10.5米，车辆自重由11吨变为10.5吨。据介绍，公交车辆“小型化”可减少能耗约10%，有利于城市减排防霾。

最高法院公开开庭宣判

腾讯诉奇虎不正当竞争纠纷上诉案

新华社北京2月24日电（记者 杨维汉）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奚晓明大法官担任审判长的五人合议庭24日下午在最高人民法院第一法庭公开开庭，对腾讯诉奇虎不正当竞争纠纷上诉案进行宣判。奚晓明大法官针对2013年12月4日公开庭审确定的五个争议焦点阐述了最高人民法院的意见，并宣布驳回奇虎公司、奇智公司的全部上诉请求，维持一审法院判决。

记者从最高人民法院了解到，此案是最高人民法院审理的第一起涉及互联网领域不正当竞争的二审案件，涉诉双方均为互联网相关领域的重要企业，案件审理结果广受业界、学界等多方关注。通过该案的审理，最高人民法院澄清并确立了相关市场竞争规则，对相关互联网企业之间开展有序竞争，促进市场资源优化配置具有里程碑的意义。

在该案中，最高人民法院指出：“市场经济是由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自由竞争能够确保市场资源优化配置，但市场

经济同时要求竞争公平、正当和有序。”经营者在市场交易中，应当遵循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遵守公认的商业道德。违反反不正当竞争法的规定，损害其他经营者的合法权益，扰乱社会经济秩序的行为属于不正当竞争。本案中，奇虎公司、奇智公司为达到其商业目的，诱导并提供工具积极帮助用户改变QQ软件的运行方式，其根本目的在于依附QQ软件用户群，并通过对QQ软件及其服务进行贬损的手段来推销、推广360安全卫士，从而增加自己的市场交易机会并获取市场竞争优势，此行为本质上属于不正当利用他人市场成果，为自己谋取商业机会从而获取竞争优势的行为，构成不正当竞争并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0多家新闻媒体的记者及社会公众、当事人代表旁听了宣判。宣判全程以“全媒体”形式现场直播。宣判后，该案裁判文书全文在中国裁判文书网上刊出。

2014年春运结束



2月24日，在武汉火车站，乘客在检票进站。

当日是2014年春运最后一天。2014年春运从1月16日至2月24日，共计40天。

肖艺九 摄